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賴莉婷

電話：04-7265727#17

電子信箱：tinglai9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5332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課程表、學校推薦研習人員名單  
(電子檔各1份) (376470000A\_1140533225\_ATTACH1.pdf、  
376470000A\_1140533225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5  
年度教學基地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寒假共同備課研  
習」，請轉知貴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踴躍參加，並核予  
參加人員及講師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5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課堂經營能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1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1月26日至1月27日，共計2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現職教學支援老師，並以縣市政府推薦之1至3名所屬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為優先。

(三)講師將另補助交通費，請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

教務處 收文:114/12/31



1140004028 有附件

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；擔任講師者，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(四)本研習班為期2天且為新增開設研習，為擴大研習資源效益，於板橋車站北2門規劃學員專車接送。

四、請各校於115年1月5日前將推薦名單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縣府承辦人信箱tinglai93@email.chcg.gov.tw；另請報名旨揭研習者，於115年1月16日前上網報名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將以縣市推薦優先錄取，尚有餘額，將依報名系統順序錄取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